

谦让的恩典

目 录

序言 / 3

第一章 圣经的力量 / 4

第二章 倒空自己 / 6

第三章 耶稣的精神 / 8

第四章 愿意谦让 / 11

第五章 拿去我的儿子 / 16

第六章 除去一束麦穗 / 20

第七章 放弃 / 25

序言

我感到神要我就“恩典”这主题给你们带来一个信息。

我认为有些事是基督徒永远不应该归顺的：我们不应该归顺罪恶和撒但。

圣经雅各书 4 章 7 节说：“……你们要顺服神，务要抵挡魔鬼，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。”

罗马书 6 章也教导我们不应该把肢体献给罪恶。在我们生活中的任何情况，如果你顺服神，问题就会解决。反之，只会把事情越搞越糟。

谦让是一种令人尊敬的美德，是一种成熟的象征，也是我们要寻求的目标。

最近，我听了一位有神的恩赐的青年人证道，他所讲的是“真实与美好”。我坐在那里自言自语：“弟兄啊，我很想知道你的结论是什么。”

当我们自己竭尽所能、达到终点时，在神的那边，还有一条更宽广、更美好的出路。这不是我们世俗的力量或教育的力量能做到的。

在教会里，我们也会碰到困难。但是我们许多人从未认识与关心到这些问题。

我要分享的是神在我身上所做的事。我确信神还会继续在我身上作工。

以下几段圣经章节及几个“谦让的恩典”例子，说明了谦让对信徒的重要性。

第一章 圣经的力量

“我们坚固的人，应该担代不坚固人的软弱，不求自己的喜悦。”（罗马书 15:1）

我相信这是圣经力量的表现。不是你能做多少事，而是你能忍受多少别人的短处。在你的教会里，在你的经历中，若你有很强的能力，你可以回答一切问题，这是件很自信、很可喜的事。不过，这一切都真正需要圣灵的力量。

忍受别人的缺点，是需要圣灵的力量。我认为圣灵的力量来自于神。这力量是与我们能承受别人的缺点的份量成正比的。

要我忍受别人的缺点，从来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这和现今这个时代的精神背道而驰。现代人的精神是：“尽我所能去拿！那些弱者，由他们自己去吧！”

近来，我常常思考堕胎的问题。我认为堕胎是非常恐怖与令人发指的罪恶。有些人说，那些“没有价值”的婴孩——例如私生子、有残疾的，或者来自有问题的家庭，母亲不愿负责任等等——都不该出生在这个世上。他们认为应该在这些孩子未出母胎前，就把他们除掉。

圣经告诉我们，神把堕胎列为谋杀。不管高等法院或其他人怎么说，这事怎么合法化，在神的眼中，堕胎是罪。

当我们带着某种偏见去衡量某件事情的是与非时，我们会偏离方向落到困境中去。其它问题也会随之而来。

我们如何对待那些没有希望、如同废物的残疾婴孩问题。他们有权利生存吗？

在加州，曾经有一对父母因为故意想饿死残疾的孩子而被告上法庭。在涉及残疾问题时，有些人会以同样的方式来处理一些老年人和弱智者。他们会利用“人道”的观点来毁灭他们。

我必须指出，基督徒绝不认同这观点。堕胎是神所不允许的，这观点根本不符合基督的精神。

作为一个基督徒，我们不应该除去那些软弱者。不可丢弃或不理他们，或者不去关心他们。

第一世纪的基督徒不是除掉患病者或残废者，而是关心和帮助他们。这是初期基督徒的特征，是古代世界给我们留下的深刻印象。

人们不明白，基督徒为什么要帮助那些无用、成为别人累赘的人？

事实上，除去累赘的人并不表示我们有能力，却正是我们软弱的表现。说明我们没有能力照顾他们，只好把他们丢弃了。

对累赘的人、残疾的人、软弱的人负起责任，才是检验基督徒灵性的标准。

在某些国家里，有一些苛待老年人的法律。我们应避免在那里生活。如果我们是一个基督徒，首先不是尽量避免那些法律允许我们逃避的事，而是做一切能讨主耶稣基督喜悦的事。

当我们的生活是以讨主耶稣基督的喜悦为目标时，自然而然就会与周围不信者的生活有所不同。

若你的生活言行讨耶稣的喜悦，你一定会与众不同！

第二章 倒空自己

保罗说我们不应该讨自己喜欢。

“我现在是要得人的心呢？还是要得神的心呢？我岂是讨人的喜欢吗？若仍旧讨人的喜欢，我就不是基督的仆人了。”（加拉太书 1:10）

“但神既然验中了我们，把福音托付我们，我们就照样讲，不是要讨人喜欢，乃是要讨那察验我们心的神喜欢。”（帖撒罗尼迦前书 2:4）。

有时我所做的对神有功效的事，可能不是出于自愿；但我喜欢做的事，有时又未必对神的国度有实际意义。

因此，基督徒若要遵从神的心意，首先就必须彻底否认自己头脑中的“自我”。放下那些“我要、我想、我喜欢、我希望……”的念头。

我们必须彻底丢弃这些东西。我必须对“自我”说：“不！”

否定自己的意思不很难理解。就是说，你要对自己的肉体欲望说：“不！”否则你就不能继续过基督徒的生活，不能得到主耶稣基督的喜欢。

“耶稣对众人说：‘若有人要跟从我，就当舍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。’”（路加福音 9:23）

当你决定要跟随主耶稣基督时，首先必须否定自己，天天都背起十字架，跟随主耶稣。

在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一直徘徊在路加福音第9章里。我不喜欢“天天”这个字。

马太福音 16 章 24 节里没有用 **daily** 这个字。以我的教育及我所有的神学经验及神学教育告诉我。背了一次十字架就是永远背了，不需要天天背。这是很神学化，也是很正确的。

在路加福音 9 章 23 节，主耶稣曾经提及“天天”。我相信“天天”给每个基督徒背上十字架的机会。如果你有了这个机会，你就得胜。如果你失去这个机会，你就会失败。不过，什么是你的十字架？我曾经听过查里生这样说：“你的十字架是在于你的意志在神的意志中，你的十字架是你能够牺牲一切事情，使你能够把生命交托在上方的一个地方。”

耶稣来到十字架时，祂说：“没有人夺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舍的。我有权柄舍了，也有权柄取回来。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。”（约翰福音 10:18）意思是说，没有人能把你的生命从你的身上拿走，如果你舍不得放下它，那么，实际上还是你在控制着它。

亲爱的兄弟姐妹们，你的十字架并不是你的妻子及丈夫，也不是你们所不能选择，不能医治的病痛。你的十字架是你自己选择和决定的东西。

我的经验告诉我，很多次当我思想经过激烈的斗争，作了正确的决定时，神的恩赐就随之而来。也就在那时候，我开始布道。然而，每当我的“自我”控制自己的时候，我就不能布道。因为，我的“自我”并没有什么可给听众。这个“自我”在我还没有控制它之前，它就流露出来了。主耶稣基督曾经提醒我们，你不要每天这样做，许多次，在日常生活中，我们都把自己的意志和神给我们的意志相交叉。我们应该把这个交叉当作神给我的机会，而不

是一种财富。每当我传这个福音时，我应三思，因为我将受到布道的考验。我将用这种机会来锻炼自己。而且我也相信，神同魔鬼都在观察这件事。

第三章 耶稣的精神

天天背着十字架来否定自己，与一般人的思想背道而驰。以下有两段富挑战性的经文，可给我们参考。

一、“因神的愚拙总比人智慧，神的软弱总比人强壮。”（哥林多前书 1:25）

神的愚拙与软弱，是在哪里完整地显现呢？就在十字架。在这软弱愚拙的十字架上，神胜过世上一切力量与智慧。我相信，神是在教你我一起去学这种软弱、愚拙、智慧。我从来没有在我本能性格上做很大努力。然而，神祝福我，祂使用我所有的力量。神只给我带到这地步，如果我希望，可停在这里，也可以往前走。我看过很多有生命和传福音的人，就停在这地步。

二、“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，你们就不属肉体，乃属圣灵了。人若没有基督的灵，就不是属基督的。”（罗马书 8:9）

这里包含了两个句子：前面说到神的灵；后面说到基督的灵。我相信，在这里有一个不同的方式可表示神的本性。虽然在整本圣经上所提到的神的圣灵是跟圣灵相一致。这是一个正宗的传统说法。神的灵，是同圣父、圣子同一地位，也是使用第一人称“神”。例如，在使徒行传 13 章 2 节，圣灵对安提阿教会领袖说：“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，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。”

这里给我们提到神的本身，神的灵，用代名词“我”、第一人称表示神。这主要是强调神的能力及神的权威。在另一方面，我相信基督的灵代表神的本性。而祂是从耶稣生命中完完全全地表现出来。耶稣的神性与祂的人性是不能分离的。保罗说正是这种圣灵，才是我们成为神真正儿女的标志。如果任何人没有这种基督的灵，他就没有生命。

实际上，从我直接的观察中，我相信很多人虽然得到圣灵的洗、会讲方言、会行神迹，但他们没有表现神的显示，没有表现基督的精神。神的灵，并不在于我们会讲方言、行神迹，也不在于能讲很动听的道。

什么是基督的灵呢？祂是顺服、谦卑、温柔的灵。祂决不是一种高傲的、自我宣称、自我喜悦的灵。我认为成为神真正儿女的标志，就是有基督的精神。

“亲爱的兄弟啊，我愿你凡事兴盛，身体健壮，正如你的灵魂兴盛一样。”（约翰三书 1:2）

我们听到很多关于认领遗产或认领自己应该得到的东西的事例。你如果坚持自己的权力，你就不会兴盛。主耶稣的灵从来不认自己的权力。我也相信，灵魂的安宁，内心的平安、健壮、昌盛是新创造的权力。不过，很多时候，我这些权力都被“自我”为了自私的目的而滥用了。

如今，当我听到有人说：“弟兄啊，去认他吧！”这时，我心中就会有所顾虑。头脑中会产生这样一幅图画：我的“自我”又在宣称他自己的特权了。现在，我要问你们中间有多少人愿意同坚持自己特权的人相处呢？虽然他们所做的也是合法的。但是，在主耶稣面前，我甘愿放弃我合法的权利。

以上我已讲了很多有关基督的教训和怎样兴旺、怎样健康。的确，你们需要这些。但是，兄弟姐妹们，当你们学习怎样健康和兴旺时，并不是说你们的能力足够，也并不是你们能表现什么。而是，你们能承受多少别人的软弱？

基督的灵是自由谦让的灵。主耶稣是最大的谦让能力的榜样，这正是祂与撒但最大的不同之处。

腓立比书说到基督耶稣“本有神的形象，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。”（腓立比书 2:6）英文圣经翻译为：“他没有认为与神同等。”

其实，耶稣是完完全全与神同等的。祂有神的本性与权力，但祂没有去抓这个权力。而那个成为撒但的“路西弗”（“Lucifer”，参英王钦定本，以赛亚书 14:12）没有这权力，却去抢夺而失败了。

夺取与谦让，这两者有本质上的区别。

我正在深思，在我们平时的要求中，有多少次是从主耶稣圣灵中来的呢？又有多少次是从其它方面来的呢？我相信，在神迹运动事件里，将会受到这件事的考验。

我们需要区别真假先知、真假布道者。如何真正认识圣经是来自神？你相信神迹运动吗？我认为神迹运动是两个波浪的空间，正朝我们涌来。这里面存在着一团糟的空间，就像两股力在不同的方向同时进行，这就是神迹运动。但这并不是神的唯一目的。我相信还有其它东西存在，这些东西是以荣耀耶稣及提高我们人性的爱，弟兄的爱，荣耀别人多于荣耀自己。

现在，有些信徒的信心和力量正在逐渐消退。我并不

是在批评那些人。我认为，神会在不同的时间、用不同的方法来跟踪这工作。祂不会永远只做同样一件事。有些基督徒却不是这样认为，他们找到一个成功的方法，他们终其一生为这个公式而努力。

保罗曾经对雅典人提到他们很多世纪一直在崇拜偶像：“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，神并不监察，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。”（使徒行传 17:30）

许多人在争论。有些人说：“我已经逃过了四年，这次我照样能过关。”另一些人说：“你不能！神正看着这件事。我劝你最好悔改，否则神将会惩罚你。”

第四章 愿意谦让

神曾在梦中对所罗门王说：“你愿我赐你什么。你可以求。”（列王记上 3:5）

如果神突然问“你要什么？”你们怎么回答？这真是很困难的事。

所罗门王没有要求荣华富贵、长命百岁。他只要求神给他智慧，能判断人的心。

所罗门王的选择蒙神喜悦。神说：“我就应允你所求的，赐你聪明智慧……你所没有求的，我也赐给你……”（列王记上 3:12-13）

有一天，有两个妓女同住一室。每人都生了一个孩子。每个孩子都睡在自己母亲的床上。

在一个半夜里，其中一个女人翻身时，不小心把自己的孩子压死了。之后，两个母亲展开争夺战，都说活孩

子是自己的。她们被带到了所罗门王的法庭上，在王面前继续争论。

“王说，这妇人说：‘活孩子是我的，死孩子是你的。’那妇人说：‘不然，死孩子是你的，活孩子是我的。’就吩咐说：‘拿刀来。’人就拿刀来。王说：‘将活孩子劈成两半，一半给那妇人，一半给这妇人。’活孩子的母亲为自己的孩子心里急痛，就说：‘求我主将活孩子给那妇人吧，万不可杀他。’那妇人说：‘这孩子也不归我，也不归你，把他劈了吧。’王说：‘将活孩子给这妇人，万不可杀他。这妇人实在是他的母亲。’以色列众人听见王这样判断，就都敬畏他。因为见他心里有神的智慧，能以断案。”（列王记上 3:23-28）

亲生的母亲为保护孩子免被劈成两半，宁愿把孩子让给另一个女人。这是一个真正的考验。结果，所罗门王的智慧传遍了整个以色列。

很多次，我在向信徒布道时，发现如果某人带来属于他自己的东西，他就会和别人争夺，就会产生矛盾。例如，我是去和别人争荣誉来提高我的声望，还是把这些成就让给别人？

把我一切的工作成就让给别人去拥有。这也是一种真正的考验。这取决于你爱那个孩子胜过爱你自己吗？面对这样的情节时，也是衡量你自己爱自己的程度。你是能够把你爱的东西放弃，还是只放弃一半，留一半。如果是这样，你还是没有基督的谦让精神

下面是关于亚伯拉罕的故事。记载在创世记第 13 章。

从创世记 12 章看到亚伯拉罕没有真正顺服神，他没有得到神的应许，就多带了他的父亲和侄儿。只要他的

父亲跟他在一起，他只能得到一半。

他来到哈兰的时候，只走了一半的路途。到了乌都加南，他就不能再前进，直到他父亲去世。

我们很多人也像他这样。神说：“放下一切阻碍你的东西，离开这里。”祂要我们把自己的一切放在脑后，“我会让你看到你的遗产”。但我们常常会带着累赘的“父亲”——指某个很好的职位、对某间教会的依恋，或是退休金等等。总之，是你舍不得丢弃的东西。

神说：“只要你父亲还跟你在一起，你只能走一半路途。”只要他还带着他的父亲，他就不能到达迦南美地。这就是亚伯拉罕的故事。

使徒行传第10章，司提反在犹太会堂讲话中指出这点，当他父亲死了，他虽然到达目的地，但还是有问题。因为他侄儿罗得还跟他在一起。罗得不应到那里。

不久，亚伯拉罕和罗得二人发达了，他们有了很多羊、牛、禽畜和很多货物。可惜，他们已经不能再像以前那样相处了，他们时常发生争斗。

“当时，迦南人与比利洗人在那地居住。亚伯兰的牧人和罗得的牧人相争。”（创世记13:7）

亚伯拉罕是长辈，又是神召选继承一切的人，他就对罗得说：“你我不可相争……遍地不都在你眼前吗？请你离开我，你向左，我就向右。你向右，我就向左。”（创世记13:8-9）

罗得举目观望，看到约旦河的全平原美景，直到琐珥都是滋润的土地。（那时候神还没有毁灭所多玛和蛾摩拉）。于是，罗得就选择了约旦河的全平原，往东边移居。

亚伯拉罕住在迦南地，罗得住在平原的城市里，两人分开了。

罗得离开后，神对亚伯拉罕说：“从你所在的地方，你举目向东西南北观看，凡你所看见的一切地方，我都要给你和你的后裔，直到永远。”（创世记 13:14-15）

这是亚伯拉罕的财产，因为他谦让才得到的。在他没有谦让之前，神一直没有显现。同样，神也是这样对待我们的。只要你还是不让这个，不让那个，你就不会得到。因此，只有谦让，才能真正得到遗产。

我的妻子时常提醒我一件事。当时是二战期间在巴勒斯坦，那时我们还没有结婚。我妻子住在拉马让这个小镇，离城北面十英里。她主要的工作是带小孩。

有一天，镇里有位妇女突然相信了神。这是神的主权，也是神的工具。这以后，阿拉伯妇女们纷纷走进了基督教堂。她们要得救，她们要受浸礼，要脱离魔鬼的势力。

当时镇里住了一位耶路撒冷的传教士，他认为这功劳应归他。而阿拉伯妇女说：“这是我们的工作，你来之前，已经有一个人在这里工作了。”

实际上，这传教士最后没有达到他的目的。反而我的妻子，了解并爱那些妇女，同时也被那些妇女所爱。

25年以后，我们回到这小镇，妇女们纷纷跑出来欢迎我们，拥抱我们。她们并没有忘记我们。这20多年来，我妻子从来都没有想到要索取这些。

当时，那传教士说：“这是我的工作，我来接管……。”面对那传教士的势力及男人们的势力，那些阿拉伯妇女说：“好吧！你拿去吧！你选择吧！你往左边，我

们就去右边。从现在开始，我们不再来参加聚会，我们将聚会迁移到其它地方。”

大家都到那边去聚会。她们支持那边的福音工作。两年后，这里的工作完全消失了，那被派去工作的传教士，因没有神的真正呼召而失败，而我的妻子反而在谦让中打了胜仗。

同时，还发生了这样一件事：在以后的几个月中，一些美国、英国军队驻在中东的士兵也到这里来寻求神。他们找到了那间小屋，并在那里受到圣灵的洗礼。在余下的三、四年，一批又一批的美、英士兵来到小屋得到圣灵的洗礼。

当时，我驻沙旦。它是真正在中非苏丹（非洲中部下面一点）中间。有一天，我遇到一位基督徒士兵，他告诉我：“你要真正找到祝福，就去耶路撒冷北面十英里，那里有一间小屋。你应该去找那间小屋。”

等到我有二星期假时，我就直接去寻找那小屋。我从尼罗河到开罗，又从开罗到耶路撒冷，最后找到了那间小屋，我所得到的祝福，大大地超过了我的盼望，那就是我得到了妻子。

从他们的风俗来讲，中东阿拉伯的女人决不允许到男人去的地方。如果我太太当时不谦让，跟那传教士争取，抓住这些妇女，神就不会来到当中了。因此，当我谦让时，我就会得到比我原先的更多。

第五章 拿去我的儿子

让我们再看看亚伯拉罕的信心。罗马书第4章说到亚伯拉罕因信称义，他是我们的信心之父。

有一件事很明显告诉我，信心不是永恒不变的，不像摆在教堂里的座位一样。而信心是一步跟着一步。亚伯拉罕成为我们的信心之父，因为，我们走他信心的道路。

创世记12章到22章可看到亚伯拉罕信心的成长过程。他的信心在22章中达到最高峰，那是在12章中决不能达到的。

每次神要他走，他才走；神让他做什么，他就接受。他的信心渐渐长进。雅各书说他在工作中，信心得到发展、成熟。信心好像一种礼物，他的成熟是随着顺服的步伐一步一步地走出来的。当然，亚伯拉罕也和我们一样，会犯错误。

神允许他有一个自己的孩子来继承他的财产。过了十二年，他还是没有孩子。这时，他已78岁了，夫妇两人都过了生育的年龄。他妻子撒拉劝告他：“我们需要孩子，就应该做一件事。”亚伯拉罕听了妻子的劝告，错误的跟撒拉的使女夏甲有了一个孩子，叫以实马利。其实，这个孩子不是神许诺给他的。这孩子的后裔，今天布满了中东阿拉伯地区。不久，神许诺给他的孩子降生了，叫以撒。过了十七年，这两个孩子的后代，一直相互斗争。直到今天，他们的斗争达到了高潮。很奇妙，他们都是亚伯拉罕的后代。

历史给我们一个很正确的教训。当你用自私手段，掠夺神所允许的产物，将会出现很糟的结果。人类造成的

孩子是以实马利。

我的朋友说：“当你在为神做一点工作的时候，神会帮助你。”

我去年正计划一件事，已经筹备到相当程度。但过些时候，我对朋友说：“我不准备做这件事了。”

我说：“我怕这将成为以实马利，会是神不需要的产儿。”

他非常吃惊地问是什么原因。我说：“我敬畏神，不想做任何使祂不高兴的事而阻挡祂的道。我要‘等’，要听祂的安排。所以，我搁置了我的‘以实马利’计划。”

有些事情是人类造成的，看来是对的，实际上是错误的。神使我们隔离那些，避免我们生出“以实马利”。

因此，兄弟姐妹们，我们在世上生活着，最大的考验是要“等”！当神告诉你爬一座山，你就马上去爬；当神告诉你在地上等，你就在地上等。

在圣经里最有说服力的例子就是摩西。他在旷野里等了四十年。是什么力量使他这样去做呢？是神的圣灵。他是世上最顺服的人。摩西一直对别人很谦让，他没有宣称自己的权力，而是让别人拿去。每当灾害来临，人们都紧张的时候，害怕的时候，他的内心却很安宁。

神对亚伯拉罕说：“你带着你的儿子，就是你的独生的儿子，你所爱的以撒，往摩利亚地去，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，把他献为燔祭。”（创世记 22:2）

亚伯拉罕第二天一早起来，备上驴，就带上两个仆人和他的儿子以撒，起身往摩利亚山去。经过三天的路程，

他们终于到了摩利亚山。

“亚伯拉罕对他的仆人说：‘你们和驴在此等候，我与童子到山上去拜一拜，就回到你们这里来。’（创世记 22:5）

亚伯拉罕对神很有信心。他愿意把自己的儿子献给神。他相信若神把他的孩子杀掉，神也一定会使他的儿子复活。在希伯来书 11 章清楚告诉我们，亚伯拉罕因着信，被试验的时候，就把独生子献上，他有这样的信心。

当父子二人同行往山上去时，以撒问父亲：“燔祭的羔羊在哪里呢？”亚伯拉罕说：“我儿，神必自己预备作燔祭的羔羊。”（创世记 22:7-8）

“亚伯拉罕就伸手拿刀，要杀他的儿子。耶和华的使者从天上呼叫他说：‘亚伯拉罕，亚伯拉罕。’他说：‘我在这里。’天使说：‘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。一点不可害他。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。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，就是你独生的儿子，留下不给我。’亚伯拉罕举目观看，不料，有一只公羊，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，亚伯拉罕就取了那只公羊来，献为燔祭，代替他的儿子。”（创世记 22:10-13）

这是很奇怪的事。神给亚伯拉罕的礼物是超自然诞生的。也是这个礼物活祭献给了神。

当我在写这本书的时候，脑子里就想像亚伯拉罕去摩利亚山这三天路途中，他脑海想了些什么？

或许他想：“为什么神要我们把以撒献为祭？这孩子不是神允许给我们的吗？我们不是已经放弃了一切，跟随祂、顺服祂了吗？为什么祂还要以撒呢？”

我把这事理解为是神试验我们接受唯一财产的唯一方法与途径。

接着，神对亚伯拉罕说：“论福，我必赐大福给你。论子孙，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，如同天上的星，海边的沙。”（创世记 22:17）

我想，如果当时亚伯拉罕不把以撒献给神的话，日后他不可能得到那么多的以撒。只有把独生子献上，他才能得到无穷无尽的后代。

当神给我们一些很特殊的东西时，这些东西就会增大。因为，这是从神而来的，是很宝贵的，是独一无二的，是很奇妙的。有一天，神突然对我们说，我要把他杀掉，把他放在祭台上。这时，你除了跟随亚伯拉罕的脚步外，别无其他选择。否则，你只好失去祂的祝福。我看到许多神的仆人，做了很多错事，原因是他们还保持不愿把以撒献上。所以，他们得到的还只是一个以撒。这就是神对我们最大的考验……。你是否愿意把你的以撒放在祭台上献给神？我曾经也有过这样的考验，不知你是否也得到过？

那时，我正在为拯救福音工作。我为了拯救真理与野禽搏斗。我灵性上、体力上在斗争，我祷告中在斗争，我解释中也在斗争。过了一段时间，神把我与其他三人带到了一起（他们是国内很有名的布道者）。我们相处在一种互相信任，互相交托的融洽关系中。这时，神让我一个人掌管全体。这种掌管不是我所盼望的，我不明白是因为什么，我带有以撒，而不是以实马利。

在这以后的日子里，我开始理解这拯救工作的重要意义，也包括了弟兄们对我的认可与信任。我应该将我交

托给他们，经过内心的争斗，我终于说：“弟兄们，如果你们发现我传福音时，有不符合圣经的、错误的，你们就不要接受它。我也不会再继续下去。”

今天，我感谢主，赞美主。因为我从这个教训中得出结论：把自己交托给神。弟兄们从来没有让我放弃这工作，他们支持我，给我力量。当我受到攻击时，他们就站在我一边，并以名誉来担保我。如今，我在传福音中，已经得到了一些我努力而得到的成就。整个拯救工作的成果，已超过了我努力而得到的能力。今天，神给我的以撒在不断的、多倍的繁殖。

现在，我们的事工已传遍美国各个角落，我走遍了美国各处。实际上，我已经很少再去做这工作。因为，神已经培养了一支队伍，他们愿意并能胜任这工作。我相信这是圣经的应许。

回顾以往，我感谢神。我至今还愿意把祂给我的以撒还给祂，让他多倍的繁殖。我相信，那时我若抓住以撒不放的话，今天只能得到我本身的教会，同时也违背神旨意。

第六章 除去一束麦穗

主耶稣说：“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，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，仍然是一粒；若是死了，就结出许多子粒来。”（约翰福音 12 章 24 节）

我时常把这句话理解成耶稣的死。耶稣是一束稻穗，祂愿意献上自己的生命，祂降到地上，被埋了。然而，祂有超自然的能力，祂又复活了。

最近，我一直默默的、不断的思考，我开始审查自己和我的信徒们。神给我的礼物——包括你们的教会，你们自己，就像每个人从神而得的一束稻穗一样。

也许你说：“这是我的！我自己可以做好。我有智慧的语言，我能赶走恶魔。”你可以宣称这是你的，但你不会再有更多的。你还有什么可以选择的呢？你只有把它放掉，放在地上。

“你是说，要我把教会和我的生命放掉吗？”

“是的！放掉它！把它放在地上，埋葬起来，让它消失，使你完完全全不再拥有它了。但我可以告诉你，神必会有所反应，祂看见这些，祂会让你得到果实。”

我坚信，这是我们所走的方向。

我们很多人都想得到果实。需要繁殖就要放弃自己。你不是想提高自己的名誉、声望吗？想要建立自己的教会营地吗？要有自己的团契吗？及我们的事工中心吗？我们不要因为这是我自己的，我才有兴趣；不是我的，我就不去关心它们。

我是否应该对那个不是真正的母亲说“妳拿去吧”？你是爱这婴孩呢？还是爱你自己。这是一个很深远的问题。无论神给你什么，我相信神总有祂的时候，那时祂一定会给你的。我坚信这点！

赞美主，我曾经很高兴地放掉某些东西，如果我那时带着它们走，它们就会拖累我。

现在许多传道人都很忙。我也忙，但不是太忙。你知道吗？你如果太忙，你就不是属灵的。神塑造你，不可能让你一个人去做两个人的工作。我曾经读过一段 **Jame**

的教会杂志，关于他决定放弃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。他从来没有机会做重要的事情。他需要一个祷告。我们看圣经诗篇第90章神人摩西的祈祷。我们应当用心来祷告。如果我们把自己看得很重要，不能放下任何工作，样样工作不能缺少你，别人无法取代你，实际上这是自我炫耀的表现。

这是一个真实的小故事：1971年6月我去西雅图参加一个为期五天的牧师退休团契活动。那里有许多很有名、很有恩赐的讲师。每天早上、下午，我们都在一起分享，我们化一天半时间讲到魔鬼，两天时间讲浸礼。若你对这两件事情了解清楚，你就会有很大的长进。

要从美国西北角邀请这么多讲师来，需要很多经费，但他们没有钱。筹备会议的人说：“弟兄们，我们不能许诺什么，不过，我们会尽量为你们筹集路费。”为了此事，他们在西雅图附近设了几个布道点，每处派去二至三名布道员。出乎意料地，一到晚上，每个布道点上都挤满了人，场面伟大。

当退休团契会结束后，我仍旧留在西雅图服侍教会。周末，我有机会听到一位牧师谈起这会议：“在我的记忆中，西雅图城镇从来没有如此大影响的聚会。”我曾在西雅图牧养过教会，也认识许多人，我能体会他们的真正感受。

从人的观点来看，当我们在筹备这次聚会时，目的只是筹集旅费，根本没想到它的效果及影响。

星期一早上，我去参加亚特兰大的第二个会议。在飞机上，我静静的思考这件事。在那段宁静的时间里，我仿佛听到神在问我：“你认为谁的问题更大？是约拿还是

尼尼微这个城市？”

我想了一会儿，回答说：“神啊，当你解决了约拿的问题，其它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。”同时神又说：“当我解决了传道者的问题，我跟人民的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。”

现在我可以告诉你们这个故事，因为我本人就是一个传道者。神并不是说祂解决“另一个”传道者的问题，而是说：“当我解决了传道者的问题……”

我就是传道者当中的一员！

飞机到达亚特兰大后，神还在继续和我谈这件事。我在那里的会议场地是在一间酒店里。在休息时间，我躺在房间的床上。当时我的脑袋相当空白。我觉得，在我默想的时候，会更容易把注意力放在神的身上！常常有一堆字眼出现在我的脑海里。

那次，有很多名字清楚显现在我眼前：“从基立溪到撒勒法；从撒勒法到迦密山；从迦密山到何烈山；再从何烈山进入我的生命中……”

我认出这些字是关于以利亚的事业和简历（参列王记上 17-19 章）。那些地方的名字，是关于他教会地方详细的过程。然后，我开始在脑海里填上这段时间的事件。我发觉以利亚的公开布道最高峰是在迦密山。在那里，他召集所有以色列人，向 850 个假先知挑战。

迦密山上的以利亚是得胜的。不过，在几天之内，以利亚就开始了他的亡命之旅。

“耶洗别就差遣人去见以利亚，告诉他说，明日约在这时候，我若不使你的性命像那些人的性命一样，愿神明重重地降罚与我。以利亚见这光景就起来逃命……”（列

王记上 19:2-3)

那迦密山的胜利是多么的短暂！在我脑海里又清楚的意识到，如果神答应把以利亚的生命拿走，以利亚死了也没有完成任务，没有灵命上的继承者，就没有人继续带领、完成他的工作。

最后到了他面对神的时候，他听到神的计划，这计划跟以利亚的计划完全不同。然后，他就诉说他一连串的活动及成就。神说：“我知道这些，以利亚，可是，你现在在这边干什么呢？”神最后吩咐以利亚去找继承人，把这工作交给他们去完成。

今世我得到一点成就，可是，我死后，却没有人来继承我的事业。从另外一方面来说，神已经向我显示另外一个选择：“让他们接过你手里的事业，让他们比你更有成就。”

从某个角度来说，我是一个很有成就的人，这样说并不夸张。我 12 岁时，就曾经担任船长、学生会长、高级学者和学院里最年轻的会员。一帆风顺，在我的脑海里已经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神清楚向我启示更高的成功和成就。就是把我手上握着的一小束稻穗放在地上，让它死掉，长出果实。因此，我放弃那束稻穗，我不计较这些，神要把我带离公众的眼光。

我非常高兴和快乐。我真正感到自由了。我知道怎样能够把自己的自由引显出来。我也知道怎样去传播自由，为自由去布道。不过，最好、最重要的是自由本身。今天，我诚恳的对神说：“我自由了。”

第七章 放弃

我一直被“神秘”这字缠绕着，多处经文用了这个字。例如保罗说：

“我们讲的，乃是从前所隐藏、神奥秘的智慧。就是，神在万世以前预定使我们得荣耀的。”（哥林多前书 2:7，英王钦定本提到这点）

神有一个奥秘的智慧，但很多人是不懂的。我曾经非常渴望得到这个奥秘和隐藏的智慧。

大卫说：“你所喜爱的，是内里诚实；你在我隐密处，必使我得智慧。”（诗篇 51:6）

保罗可能是指哥林多前书 2 章 7 节，关于神的智慧隐藏在一个神秘的地方。对我来说，这一切都带有一些很特殊的吸引力，就是指：神秘的地方、奥秘的智慧、奥秘的知识。不过，一定要符合条件。如果一件事是奥秘的、隐藏的，这件事一定看不到。因此，如果我们要住在这个奥秘的地方，找到奥秘智慧，我们一定要愿意被隐藏起来。这个性、我们的荣誉、自我，会阻挡我们，我们应该放弃它们，丢在地上，让它们死掉。

想想主耶稣基督的生活吧！在祂道成肉身成为人的时候，祂过着正常的家庭生活。祂用三年半的时间在公众布道，用二千年的时代。

你也准备做到这个程度吗？你需要有真正影响的力量吗？他们大多数人都是默默无闻的。你愿意急流勇退吗？主耶稣基督如何出现在世上呢？是在十字架上。当祂再来时，如何重现呢？就是在信徒的牧养之中。祂通过信

徒表现出来。祂死了，才结出果实来。

我是否也愿意这样做呢？你又愿意这样做吗？

你是否抓住以撒，说：“神啊！祢已经给了我，这是我的。”

神说：“还给我吧！把他放在祭坛上，交给我！如果你愿意给我，那么，按照我的旨意，必在我预定的时间里，繁殖到你不能明白的地步，超出人的能力。”

很多年前，我告诉神，如果我可以选择，我不想只教宗教课程。当我讲道时，我希望那些接受教导的人，能把听到的真理付诸实行。

当然我不会给任何人施加压力，要他们这样做。但我想，很可能有不少人会抓住他们的“以撒”，说：“这是我的！是我自己建立起来的。”

也许你抓住的“以撒”是一个象征性的孩子。可能这是一件礼物、一些牧养工作、一些特殊的环境。

神说：“你能放弃他，把他交给我吗？”

盼望神在你的心里动工、说话：“我要给你一个机会，把你的‘以撒’交上来，放在祭坛上。”

你若遵从神的呼召，祂必大大赐福于你！